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单位名称）的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第一包：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气）及涉金属冶炼工艺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指导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第一包：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气）及涉金属冶炼工艺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指导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咨询服务（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4104.94万元，资产总额为1899.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1年4月30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的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项目第三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项目第三包（标的名称），属于轻工行业企业、仓储物流企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成都恒安瑞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11.7万元，资产总额为146.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成都恒安瑞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1年4月30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单位名称）的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项目第四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项目第四包（标的名称），属于建材（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四川众恒驭安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10.82万元，资产总额为6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四川众恒驭安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1年4月30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单位名称）的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第五包：机械加工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指导服务（标的名称），属于机械加工（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四川全威安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4人，营业收入为150万元，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四川全威安环科技有限公司（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1年4月30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单位名称）的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第六包：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指导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成都市青白江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重点工贸、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和指导服务（第六包：化工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指导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咨询服务（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4104.94万元，资产总额为1899.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1年4月30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